

中国内部审计协会关于制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试行）的说明

为进一步推动中国内部审计协会（以下称协会）标准化建设工作，建立健全协会团体标准工作制度和工作程序，依法依规开展协会团体标准化建设工作，协会起草了《中国内部审计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称《团标办法》），并经协会第七届常务理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已于2022年9月22日印发，自发布之日起实施。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团标办法》的制定背景

团体标准是国家标准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近年来，国家大力推动团体标准化建设，鼓励社会团体协调相关市场主体共同制定满足市场和创新需要的团体标准，为此制定出台了一系列政策和制度规范。2018年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首次以法律形式确认了团体标准的法律地位。2019年，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和民政部印发了《团体标准管理规定》，进一步规范了团体标准的制定、实施等工作程序。2021年10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明确提出大力发展团体标准，实施团体标准培优计划，推进团体标准应用示范，引导社会团体制定原创性、高质量标准。在今年2月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等十七部门

联合印发的《关于促进团体标准规范优质发展的意见》中，进一步强调制定团体标准的社会团体应当建立规范的标准化管理工作机制，制定系统的团体标准管理和知识产权处置等制度。团体标准的相关国家政策和法律法规为协会开展团体标准化建设提供了制度保障和良好机遇。

为了响应国家这一号召，协会将团体标准化工作纳入协会重点工作，并由准则与学术部具体负责团体标准化工作。协会进行深入调研后认为，当前协会开展团体标准化建设具有必要性和可行性。一是团体标准具有适用范围广，制定周期短等特点，可以及时总结提炼内部审计先进理论和最佳实务，快速适应内部审计职业发展变化的需要，发挥团体标准的示范引领作用，推动内部审计的规范化和标准化。二是协会符合《团体标准管理规定》中团体标准制定主体的要求，并且具有各行业会员单位众多，联系范围广的优势，可以充分调动内审力量和资源，组织制定出具有针对性和适用性的团体标准，更好发挥职业自律组织推动内部审计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作用。

二、《团标办法》的主要内容

《团标办法》共六章四十二条，包括总则、组织管理、制修订程序、知识产权管理、推广与应用和附则。主要内容如下：

（一）第一章总则，共4条。该章主要明确了《团标办法》的制定目的、制定依据、协会团体标准的定义、团体标准的制定原则以及相关要求等内容。

（二）第二章组织管理，共 5 条。该章主要明确了协会团体标准的管理机制和管理原则、工作机构和工作职责等内容。协会团体标准的工作机构包括：团体标准工作委员会、秘书处团体标准工作组、团标工作组办公室（设在准则与学术部），分别作为协会团体标准化工作的决策机构、执行机构和日常管理机构。

（三）第三章制修订程序，共六节 25 条。该章主要明确了团体标准的制修订程序，具体包括提案和立项、起草、征求意见、审查和批准、编号和发布以及复审等环节的工作内容、工作职责和相关要求等内容。

（四）第四章知识产权管理，共 3 条。该章主要明确了团体标准的版权归协会所有；团体标准的标识以及使用标识应当经协会授权；各机构和组织在以协会团体标准开展评估或认证等活动前应经过协会批准授权等内容。

（五）第五章推广与应用，共 3 条。该章主要明确了团体标准推广应用的主体责任以及推广应用的方式方法等内容。

（六）第六章附则，共 2 条。该章主要明确了《团标办法》的解释权、生效日期等内容。

三、《团标办法》的贯彻落实

协会将以《团标办法》的出台为契机，进一步学习领会国家有关标准化工作的法规政策，不断深化对协会加强团体标准化建设重要意义的认识。协会将采取切实有效措施，推动《团标办法》的贯彻落实，按照该办法的要求，建立和完

善团体标准的工作机制，制定相关工作制度，调研了解内部审计职业团体标准化工作的需求，积极推动团体标准的制定工作，发挥协会的职业引领作用。希望各会员单位加强团体标准相关法规政策及《团标办法》的学习和宣传，积极参与协会的团体标准化工作。